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款审计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晟招字 2023-109-802)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款审计服务项目：

中标人：云南泊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标价格：34 万元

二、其他：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晟招字 2023-109-802

二、项目名称：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款审计服务项目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云南泊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交价：340,000.00 元

供应商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 216 号丰园大厦 A 座 9 楼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款审计服务项目

服务范围：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拟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对 2005 年起至今开设的有关执行案款账户进行审计核查。

服务要求 对执行案款账户实施清理，对不明案款进行排查，建立台账，逐笔登记、逐笔核对，实现每笔案款台账明确、资金财物可追踪。对审计内容出具审计报告，出示清查结果，并给出核查、清查意见。所有项目参与人员必须签订保密协议及廉政承诺书。

服务期限：2023 年 12 月 25 日前。

服务标准 按时按质完成委托业务事项。工作成果符合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以及财政管理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合法、完整、有效，满足甲方使用需要，成果报告表述清楚、内容完整、依据充分、附件齐全、相应的签字盖章完备。

五、评审专家名单：蔡朝芳、曹念辛、李蓉(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人民币柒仟元整（¥7,000.00）元收取。成交人应在接受“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供应商应自负在投标评标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代理服务费标准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金额：0.7万元。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570号

联系电话：0874-322729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曲靖市中晟招标代理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逸墅花园内（尚水国际对面）西北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三楼。

联系方式：1828842704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老师

电话：18288427045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行装处。

###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570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874-3227293



电子邮件: zszb123202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曲靖市中晟招标代理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逸墅花园内(尚水国际对面)西北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三楼

联 系 人: 苏老师

电 话: 18288427045

电子邮件: zszb123202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苏老师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